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文件

寻财农〔2025〕7号

关于下达寻甸县 2025 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的通知

项目实施单位：

为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县第十七届人民政府 45 次常务会议安排，现将 2025 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500 万元下达给你们，资金列入 2025 年度政府预算收支相关支出功能科目，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按照实施方案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发动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监督，并明确专人负责，抓紧组织项目实施。

二、严格按照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执行，组织好项目实施、验收，做好资料台账整理等工作，本批项目要求于 2025 年 7 月全

面竣工，相关资料同时完成备查。

三、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号）和《云南省财政厅等6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号）等规定使用资金，资金尽快落到具体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按照《昆明市乡村振兴局昆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昆明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昆乡振发〔2022〕12号），严格执行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公告公示按照“谁分配、谁公开，谁使用、谁公开，分配到哪里、公开到哪里”的原则，采取分级分类形式进行。将资金规模、资金来源、资金用途、使用单位、分配原则、分配结果等内容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严格按照实施规划方案进行实施，不得擅自更改项目建设内容，资金下达后及时组织项目启动，规范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

附件：1.2025 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汇总表

2.2025 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表(明细表)

3.绩效目标申报表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1 月 20 日

2025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汇总表

填报单位：寻甸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批安排资金(万元)							主管部门	备注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县级下达资金文号、摘要、功能分类科目				第一批资金明细	项目实施单位		
		县级文号	摘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柯渡镇长箐村委会等6个村委会光伏发电建设项目	昆财农（2024）176号	寻财农（2025）7号	2025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2130505	生产发展	300	柯渡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中央资金
功山镇朵马嘎村光伏发电项目	昆财农（2024）176号	寻财农（2025）7号	2025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2130505	生产发展	200	功山镇人民政府	县农业农村局	中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柯渡镇长箐村委会等6个村委会光伏发电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柯渡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	项目建成后，每年预计可实现6个村委会每个村集体经济收益7万元，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有所增强，实现村集体经济增收。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0%以上，使用年限大于20年。6个村委会4344户16913人受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太阳能发电系统	6套
			新建变配电设施	6套
			主体工程完成率	100%
			工程数量	1个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设计变更率	0%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2025年2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6月
			项目投入时间	2025年7月
			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开工率	100%
			工期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300万元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自然村	6个
			项目受益群众户数	4344户
			项目受益群众人口数	16913人
			受益人群覆盖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村集体增收	42万元
			带动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增收	10000元/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二、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防返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功山镇朵马嘎村光伏发电项目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功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	项目建成后，受益463户1840人，每年预计可实现村集体经济收益增加8万元。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有所增强，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5%以上，使用年限大于10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太阳能光伏板	1600平方米
			主体工程完成率	100%
			工程数量	1个
			配套设施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设计变更率	0%
		时效指标	项目启动时间	2025年2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6月
			项目投入时间	2025年7月
			计划完工率	100%
			计划开工率	100%
			工期控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程单位建设成本	200万元
			超概算（预算）项目比例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自然村	1个
			项目受益群众户数	463户
			项目受益群众人口数	1840人
			受益人群覆盖率	100%
		经济效益指标（仅值产业项目）	带动村集体增收	8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	≥9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备注：绩效目标具体指标的一、二、三级指标模板按全国扶贫信息系统内置模板导出，每个项目附一个单独绩效表，具体指标需要全面反映建设内容

